

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通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于2015年07月0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发布了《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，公司股票自2015年07月10日开市时起停牌。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，分别于7月17日、7月30日发布了《无锡宝通带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，7月24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暨进展公告》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相关工作。自停牌以来，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正在有序进行，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，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。

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7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后续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，按照法律、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公告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八月六日